

## 关于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占用资金问题的专项说明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4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及2004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于2005年3月26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书编号为：安永大华业字[2005]第0138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

现根据贵公司2004年度财务会计资料，对2004年度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承担费用和债务，以及应收、预付、应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作出如下专项说明。如实对外披露这些情况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是贵公司的责任。下列资料和数据均完全摘自贵公司的2004年度财务会计资料，除了为出具上述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而实施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其实施其他额外审计程序。

一、截至2004年12月31日，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余额和全年累计发生额情况

1. 由除商品购销和劳务交易、代垫经营性成本和费用以外的原因形成的贵公司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均体现于“其他应收款”科目中)

贵公司无由除商品购销和劳务交易、代垫经营性成本和费用以外的原因形成的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 因贵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代垫经营性费用、成本而形成的应收和预付款项

贵公司无因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代垫经营性费用、成本而形成的应收和预付款项。

3.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付、预收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款项情况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无应付、预收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二、2004 年度内应收、预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新增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贵公司关系	本年借方发生额	发生方式和原因
浙江美欣达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184,863.15	销售货物
湖州南太湖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制	10,128.21	销售货物
合计		194,991.36	

三、2004 年度内应收、预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不含因正常商品、劳务交易引起的应收款项）的偿还、结算情况

2004 年度贵公司无应收、预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不含因正常商品、劳务交易引起的应收款项）的偿还、结算情况。

四、2004 年度内贵公司“营业外支出—承担关联方费用”和“营业外支出—承担关联方债务”两个明细科目所反映的贵公司为关联方承担费用和债务情况，以及“资本公积—关联交易差价”明细科目中所反映的关联方承担贵公司费用和债务情况

1. 2004 年度内贵公司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承担费用和债务情况

2004 年度内贵公司无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承担费用和债务情况。

2. 2004 年度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代贵公司承担费用和债务情况

2004 年度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代贵公司承担费用和债务情况。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 渭 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 洪

中国      上海

2005 年 3 月 26 日